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7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17年4月6日下午2:00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邱萍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6年度会计报表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众环审字(2017)01111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数)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5,781.1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4.82%;实现利润总额1,442.5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2.27%;实现净利润1008.7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4.65%,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1.64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于 2017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是真实的、准确的、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同意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鉴证，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并于2017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供投资者查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16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监事会同意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刊登在2017年4月8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2017年4月8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公司 2016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工作勤勉尽责，审计客观公正，按时完成公司 2016 年年报审计工作。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 年度的审计费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对 2017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的预计，预计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2,94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资料及决策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广西国创道路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国创”）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钦州分行申请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四川国创兴路沥青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国创”）因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拟向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申请人民币 2,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监事会审议了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国创以及四川国创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广西国创向中国工商银行钦州分行以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为人民币 21,000 万元，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3 年；同意四川国创向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 年。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子

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要求，为了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拟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予以核销。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拟核销的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1,551,779.78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262,952.21 元；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共计 1,837,708.42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703,862.82 元。

经审核，公司本次核销应收款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核销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财务的真实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应收款项坏账核销事项。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六日